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4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008 证券简称:宝利来 公告编号:2014062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周瑞堂、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束逸冰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42,327,096.93	626,625,950.69	2.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73,358,561.52	563,584,359.64	1.73%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3,068,676.50	4.08%	227,574,380.29	-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40,786.67	-82.39%	9,774,201.88	-42.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06,354.95	-85.33%	8,133,491.53	-51.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46,204,374.70	8.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38	-82.16%	0.0322	-42.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38	-82.16%	0.0322	-42.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0%	-0.91%	1.72%	-1.3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41,003.72	销售使用过的固定资产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16,269.89	基金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出售基金的投资收益和股票现金分红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288.63	垃圾回收款、服装、培训款、回款滞纳金和捐赠支出
减:所得税影响额	449,851.89	
合计	1,640,710.3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608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宝安宝利来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48%	156,295,224	156,295,224	质押	156,295,224
文炳荣	境内自然人	6.29%	19,097,962	0	质押	19,097,962
李耿	境内自然人	2.47%	7,500,000	0		
华泰瑞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华泰瑞联并购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2.47%	7,500,000	0		
池小军	境外自然人	2.06%	6,258,842	0		
深圳市福万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2%	2,488,866	0		
黄惠琴	境内自然人	0.66%	2,012,668	0		
福建亿力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4%	1,957,277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内需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3%	1,921,101	0		
蔡耀平	境内自然人	0.53%	1,614,893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文炳荣	19,097,962				人民币普通股	19,097,962
李耿	7,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00,000
华泰瑞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华泰瑞联并购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7,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00,000
池小军	6,258,842				人民币普通股	6,258,842
深圳市福万田投资有限公司	2,488,866				人民币普通股	2,488,866
黄惠琴	2,012,668				人民币普通股	2,012,668
福建亿力集团有限公司	1,957,277				人民币普通股	1,957,27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内需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21,101				人民币普通股	1,921,101
蔡耀平	1,614,893				人民币普通股	1,614,893
李建鸿	1,472,767				人民币普通股	1,472,76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文炳荣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除其本人持股外,还通过其拥有89.48%权益的深圳市宝安宝利来实业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56,295,224股(占本公司总股本51.48%),直接、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175,393,18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57.77%)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报表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817,079.28	45,904,083.99	-41.58%	系赎回基金投资所致
应收账款	6,599,455.11	4,518,079.76	46.07%	系挂房账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1,664,988.80	659,805.43	152.35%	系预付月饼款等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000,000.00	-	100.00%	系对成都掌娱投资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5,061,185.17	7,980,166.63	-36.58%	系年底计提的双薪已付所致
其他应付款	14,877,633.22	7,017,882.25	112.00%	系应付重组中介费用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3,847.38	-	100.00%	系基金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合并利润表				
报表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1-9月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	496,678.65	862,369.91	-42.41%	系银行定期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49,893.45	(339,668.72)	350.52%	系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12,995.29	527,187.34	73.18%	系基金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投资收益	603,274.60	69,523.31	767.73%	系赎回基金投资产生的收益所致
营业外收入	694,719.09	79,001.37	779.38%	系处置车辆等固定资产得利增加、收前期货款滞纳金所致
营业外支出	120,426.74	268,510.26	-55.15%	系去年国际酒店LV商标赔偿所致
合并利润表				
报表项目	2014年7-9月	2013年7-9月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管理费用	28,628,951.78	20,331,063.87	40.81%	系对外投资尽职调查费用所致
财务费用	140,995.33	368,529.70	-61.74%	系银行定期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50,000.00	8,739.30	472.13%	系对外捐赠所致
合并现金流量表				
报表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1-9月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3,274.60	105,272.41	473.06%	系赎回基金投资产生的收益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10,000.00	467,440.00	287.22%	系处置车辆等固定资产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10,337.99	10,804,965.54	-83.25%	系去年购置车辆等固定资产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40,000,000.00	50.00%	系投资成都掌娱公司所致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0,000.00	-	100.00%	系支付对外投资尽职调查费用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81,800.82	-100.00%	系去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手续费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82.95)	(1,054.05)	-116.59%	系汇率变动影响
资产负债表				
报表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64,297,414.89	31,323,137.31	105.27%	系收子公司往来款所致
应收账款	224,222.50	461,876.29	-51.45%	系收回前欠货款所致
预付款项		58,252.43	-100.00%	系合同完成转费用所致
应收利息	703,780.35	483,333.34	45.61%	系银行定期存款增加、定期存款存款期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27,628.89	7,122.45	287.91%	系职工借备用金所致
无形资产	60,920.61	105,870.08	-42.46%	系无形资产摊销所致
其他应付款	67,848,821.43	2,140,999.56	3069.03%	系收子公司往来款、应付重组中介费用所致
未分配利润	(60,617,167.56)	(76,888,434.46)	34.17%	系收到子公司分配利润所致

利润表				
报表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1-9月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管理费用	11,579,745.55	2,794,325.52	314.40%	系对外投资尽职调查费用所致
财务费用	(866,797.20)	(693,608.73)	-46.02%	系银行定期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5,182.34)		-100.00%	系收回前欠货款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91,154.69	137,859.25	38.66%	系基金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投资收益	35,000,000.00	53,341.75	65514.65%	系子公司利润分配所致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100.00%	系收前期货款滞纳金所致
利润表				
报表项目	2014年7-9月	2013年7-9月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管理费用	8,411,791.85	814,299.18	933.01%	系对外投资尽职调查费用所致
财务费用	(400,070.17)	(227,830.43)	-75.60%	系银行定期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现金流量表				
报表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1-9月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840,970.17	1,171,473.67	5093.54%	系收子公司往来款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0,767.85	1,158,115.57	57.22%	系支付对外投资尽职调查费用所致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100.00%	系去年赎回基金投资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0	71,651.33	48747.66%	系收到子公司利润分配款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998.00	121,654.70	-93.43%	系购置固定资产减少所致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0,000.00	-	100.00%	系支付对外投资尽职调查费用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81,800.82	-100.00%	系去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手续费所致

注:公司于2014年6月6日对外投资——成都掌娱天下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总额6000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10%。当时按照2006年2月15日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中《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入账"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法核算。

根据财务部2014年3月13日以财会[2014]14号印发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对外投资"投资企业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处理。

故公司于2014年7月1日从"长期股权投资"科目调整入账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核算。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9月17日,公司十一届董事会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本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王志全等89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北京新联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联铁")100%股份,并拟向民生稳赢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北京瑞联京深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广州中值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北京汇宝金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中山泓华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价格为8.59元/股,配套发行股份总数为69,848,659股,募集资金总额为60,000万元。

本公司收购新联铁100%股份的交易对价为18亿元,其中15.5亿元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发行价格为8.59元/股,预计发行股份总数180,442,328股),2.5亿元以现金方式支付。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盈利补偿主体承诺新联铁2014年、2015年、2016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将不低于13,000万元、16,900万元、21,970万元。此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相关内容详见本公司2014年9月1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N及《证券时报》的相关公告。)

2014年10月9日,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此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相关议案。(股东大会决议等详见本公司2014年10月1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N及《证券时报》的相关公告。)

2014年10月2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向本公司发出《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41353号),决定对此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本公司将根据此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进展及时做出披露。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2014年09月19日	董事会决议及《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公告编号2014048-2014053,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N,《证券时报》
	2014年10月10日	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14057,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N,《证券时报》
	2014年10月22日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61,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N,《证券时报》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宝安宝利来实业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2012年03月19日	自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	截至目前,仍在承诺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深圳市宝安宝利来实业有限公司	对标的资产价值的承诺	2012年03月19日	本次交易完成后三年(含交易完成当年)内。	根据德正信评估出具的德正信综评报字[2014]第021号评估报告,宝利来投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于评估基准日2013年12月31日评估结果为:66147.19万元人民币。截至目前,仍在承诺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深圳市宝安宝利来实业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2年03月19日	永久承诺	截至目前,仍在承诺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深圳市宝安宝利来实业有限公司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2012年03月19日	永久承诺	截至目前,仍在承诺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深圳市宝安宝利来实业有限公司及文炳荣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2012年03月19日	永久性承诺	截至目前,仍在承诺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2014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股票	600999	招商证券	31,000.00	1,300		1,300		15,119.00	-1,180.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申购
股票	601618	中国中冶	130,080.00	24,000		24,000		62,400.00	20,4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申购
基金	091005	大成货币市场基金B	20,000,000.00	20,702,985.39		21,448,796.99		21,448,796.99	745,811.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认购
基金	000412	国开泰富定开信用债A	20,000,000.00	20,043,006					560,084.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认购
基金	091022	大成现金增利B	4,900,000.00	5,099,608.6		5,290,763.29		5,290,763.29	191,154.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认购
合计			45,061,080.00	45,870,899.99	--	26,764,860.28	--	26,817,079.28	1,516,269.89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年07月30日	公司本部	电话沟通	个人	深圳周先生	询问重组进展,未提供材料
2014年08月26日	公司本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上海李先生	询问复牌时间,未提供材料
2014年09月18日	公司本部	电话沟通	个人	北京周小姐	询问复牌时间,未提供材料
2014年09月23日	公司本部	电话沟通	其他	信息时报陈记者	了解公司重组情况,未提供材料
2014年09月25日	公司本部	电话沟通	其他	北京中国经济时报徐记者	询问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材料
2014年09月26日	公司本部	电话沟通	个人	沈阳赵先生	重组相关事项,未提供材料

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周瑞堂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三日

武汉市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0774 证券简称:汉商集团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董事阎志先生未能亲自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委托董事张晴女士代为表决。

1.3 公司负责人张宪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琳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626,573,018.38	1,669,412,371.42	-2.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41,801,200.90	539,843,715.66	0.36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28,551.27	30,054,687.35	-27.70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69,564,035.38	731,979,445.60	-8.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57,485.24	1,734,239.44	12.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49,392.31	1,402,366.68	-160.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62	0.331	增加0.03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1	0.01	1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1	0.01	10.00

2.2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0,46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武汉市汉阳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320,064	48,964,717	28.05	320,064	无		国有法人
卓尔控股有限公司		34,087,282	19.53		质押	34,087,282	境内非国有法人
阎志		9,534,295	5.46		无		境内自然人
江斌		8,001,310	4.58		无		境内自然人
刘艳玲		3,538,200	2.03		无		境内自然人
武汉君友置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7,188	1.16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正兆投资有限公司		1,341,300	0.77		无		其他
武汉市立兴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20,064	1,217,472	0.70	1,217,472	无		其他
中国五环工程有限公司		1,170,646	0.67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063,180	0.61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武汉市汉阳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48,644,653				人民币普通股	48,644,653	
卓尔控股有限公司	34,087,282				人民币普通股	34,087,282	
阎志	9,534,295				人民币普通股	9,534,295	
江斌	8,001,310				人民币普通股	8,001,310	
刘艳玲	3,538,200				人民币普通股	3,538,200	
武汉君友置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7,188				人民币普通股	2,027,188	
深圳市正兆投资有限公司	1,341,300				人民币普通股	1,341,300	
中国五环工程有限公司	1,170,646				人民币普通股	1,170,646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063,180				人民币普通股	1,063,180	
武汉致远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22,129				人民币普通股	822,12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卓尔控股有限公司和阎志为一致行动人,江斌和刘艳玲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三、重要事项

3.1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3.1.1、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项目大幅变动原因分析: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减额	增减比例%
货币资金	61,070,697.64	87,715,102.86	-26,644,405.22	-30.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022.10	917,009.17	-875,007.07	-95.42
应收账款	3,477,159.04	7,970,159.28	-4,493,000.24	-56.37
在建工程	36,740,519.49	14,119,219.96	22,621,299.53	160.22
长期待摊费用	845,882.37	168,242.07	677,640.30	402.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00,000.00	58,500,000.00	-28,500,000.00	-48.72

(1)报告期末货币资金比期初减少,主要原因为支付工程款项及商业结算款项。

(2)报告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比期初减少,主要原因为收回交易性资产投资。

(3)报告期末应收账款比期初减少,主要原因为收回年初应收款项。

(4)报告期末在建工程比期初增加,主要原因为二十一购物中心及银座建设项目投入。

(5)报告期末长期待摊费用比期初增加,主要原因为商场柜台装修支出。

(6)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比期初减少,主要原因为公司偿还到期借款。

3.1.2、报告期,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原因分析: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额	增减比例%
资产减值损失	-8,576.33	103,931.29	-112,507.62	-108.25
投资收益	-2,064,733.16	2,015,377.67	-4,080,110.83	-202.45
营业外收入	2,684,723.61	483,387.00	2,201,336.61	455.40
营业外支出	64,374.11	263,655.19	-199,281.08	-75.58

(1)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期减少的原因为应收款项较年初减少。

(2)报告期,投资收益较上期大幅减少的原因为参股公司本期亏损。

(3)报告期,营业外收入较上期大幅增加的原因为集团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市汉商集团旅业有限公司确认城市轨道交通建设拆迁的装修补偿2,000,000.00元。

(4)报告期,营业外支出较上期减少的原因为集团公司赞助及扶贫支出减少。

3.1.3、报告期,公司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变动原因分析: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额	增减比例%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9,749.77	1,143,293.01	-403,543.24	-35.3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1,307.40	182185.77	519,121.63	284.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3,307.92	1,192.00	32,115.92	2694.29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99,000,000.00	47,000,000.00	52,000,000.00	110.64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03,141,040.88	25,941,040.88	77,200,000.00	297.60

(1)报告期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主要原因为公司与其他单位往来款项减少。

(2)报告期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主要原因为公司进行短期理财产品投资。

(3)报告期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主要原因为集团公司处置资产收到现金。

(4)报告期借款所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借款增加。

(5)报告期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主要原因为上期公司贷款到期偿还银行贷款。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执行新会计准则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无

证券代码:600681 证券简称:万鸿集团 公告编号:2014-029

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股东股权解除质押并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一大股东广州美城投资有限公司已于2013年8月30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5,081,800股质押给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初始交易日为2013年8月30日,购回交易日为2014年10月11日;本公司已于2013年 9月4日披露了《关于大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详见2013年9月4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近日,本公司收到广州美城投资有限公司的通知,广州美城投资有限公司已于2014年10月8日将上述质押给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25,081,800股股份提前购回并办理了解除质押,并于2014年10月9日将上述25,081,800股股份再次质押给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质押期为2014年10月9日至2015年10月9日,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上述股权的解押及质押登记手续。

截止到本公告日,广州美城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数为45,888,6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25%。截止目前,广州美城投资有限公司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数为45,888,6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8.25%。

特此公告!

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00681 证券简称:万鸿集团 公告编号:2014-028

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10月24日收到李力先生的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李力先生决定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一职。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李力先生辞职后,本公司董事会在任董事8人,董事会成员人数未低于《公司法》规定的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适时选举产生新任董事。

董事会对李力先生在职期间勤勉工作以及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诚挚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00830 证券简称:香溢融通 公告编号:临2014-040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认购资管计划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基本情况:

2014年10月10日,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大成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成创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长春分行)签订《大成创新资本-景新18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景新18号资管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由公司作为资产委托人,认购景新18号资管计划劣后级份额5000万元。大成创新为资产管理人,兴业银行长春分行为资产托管人。

同时,公司向优先级委托人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以下简称稠州银行宁波分行)出具《资产管理计划收益转让协议》,公司同意如发生到期资产管理计划项下借款人未能按期偿还委托贷款本息等情况,由公司提前购买其享有的该资产管理计划收益权(详见公司2014-038号临时公告)。

二、本次交易后续情况:

1、2014年10月23日,公司收到大成创新出具的交易确认书,确认公司认购景新18号资管计划劣后级份额5000万元,期限为24个月。该资管计划已完成向中国证监会办理相关的备案手续,资产管理合同已生效。

2、公司收到稠州银行宁波分行出具的告知函。该行已认购景新18号资管计划优先级份额1.5亿元,期限24个月,收益率为年11.73%。并确认优先级份额1.5亿元即为《资产管理计划收益转让协议》中约定的稠州银行宁波分行持有的资产管理计划收益权。

至此,因景新18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总额确定为2亿元,期限为24个月,收益率为年11.73%。公司持有劣后级份额5000万元,稠州银行宁波分行持有优先级份额1.5亿元。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优先级资管计划份额享有优先参与资管计划委托财产分配的权利。

2、如发生到期资产管理计划项下借款人未能按期偿还委托贷款本息等情况,由公司提前购买优先级委托人所享有的资产管理计划收益权。

四、风控措施:

1、公司将积极督促,以使资产管理人及托管人严格按照合同执行投资行为。

2、公司将时刻关注资管计划项目的进展状况,做好风险防范应对预案。

特此公告。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925 证券简称:众合机电 公告编号:临2014-088

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大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10月24日,本公司接到第一大股东--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浙大网新")通知,浙大网新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5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0.81%)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俶支行,浙大网新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8,5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2.76%)质押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庆春路支行,质押期限自2014年10月22日起至质押双方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为止;前述质押登记手续均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浙大网新共持有本公司股份71,511,62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3.22%,浙大网新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质押股份数量为67,5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1.92%,占浙大网新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94.39%。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四日

股票代码:600603 股票简称:大洲兴业 编号:2014-053

厦门大洲兴业能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质押式回购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